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中共渭南市临渭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 制定区直机关党的建设规划、安排部署机关党的建设工
作。

(二) 指导区直机关党组织抓好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
风建设和党员管理教育工作。

(三) 指导区直机关党组织实施对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的
监督，定期了解各部门党员和群众对领导干部的意见，及时向上级
党组织反映各部门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情况和问题。

(四) 指导区直机关党组织配合行政领导做好思想政治工作和
统战工作。

(五) 负责区直机关入党积极分子的培训和党员发展工作。

(六) 负责区直各党总支、党支部，区直党委机关党支部机构
的设立及书记、副书记，委员的审批工作。

(七) 负责区直各级党组织党员电化教育工作。

(八) 负责区直机关党员教育管理网络平台。

(九) 指导区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
作及违纪党员的处理工作。

(十) 领导机关工会、共青团、妇女工作委员会等群众组织工

作。

(十一) 完成区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中共渭南市临渭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设内设机构：综合办公室

(二) 2018 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全面完成在区直机关各基层党组织中深入开展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夯实党组织书记党建工作“第一责任人”责任。规范党内政治生活，抓实“1520”组织生活会制度。规范党组织设置，扎实开展“双抓双促”主题活动，抓实“五规范五提升”，落实好新修订党支部工作条例，建设“五好支部”。抓好党员日常教育管理工作，打造“五好党员”队伍。围绕庆“七一”，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主题党建活动。严把入口关，确保党员发展质量。强化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的落实，认真落实党委的主体责任和纪工委的监督责任。

(三)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临渭区机关工委设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0 个，其中：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0 个、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0 个、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0 个。

纳入本部门 2018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二级决算单位共有 1 个，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中共渭南市临渭区直属机关	行政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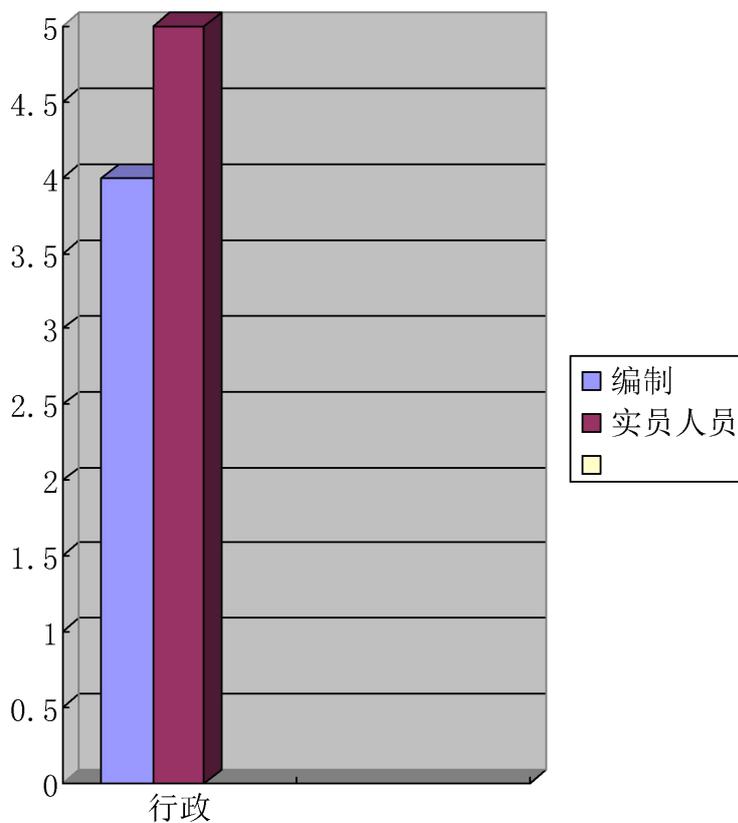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8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4 人，其中行政编制 4 人、事业编制 0 人；实有人员 5 人，其中行政 5 人、事业 0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6 人。

编制情况统计表

单位	合计		行政		退休	遗属
	编制	实有人员	编制	实有人员		
中共渭南市临渭区 直属机关工委	4	5	4	5	6	0

人员编制情况柱状图



(五) 部门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2018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二、2018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1、2018 年部门决算收支总表。

2、2018 年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3、2018 年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4、2018 年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2018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6、2018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7、2018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8、2018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9、2018 年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10、2018 年部门决算项目支出表。

11、2018 年部门决算政府采购情况表。

12、2018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三、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 年收入 74.93 万元，较上年减少 2%，其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业务工作经费减少后，造成公用经费减少；支出 74.59 万元，较上年增长 1%，其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后，造成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1、收入总计 74.93 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1.91 万元，为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公共预算资金财政拨款，较上年减少 6%，其主要变化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工作经费减少后，造成公用经费减少。

(2) 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为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 0.00 基金，与上年对比增长率为 0%，无变化原因为上年本部门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

(3) 事业收入 0 万元，为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与上年对比增长率为 0%，无变化原因为上年本部门事业收入 0 万元。

(4) 经营收入 0 万元，为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与上年对比增长率为 0%，无变化原因为上年本部门经营收入 0 万元。

(5) 其他收入 0 万元，为预算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与上年对比增长率为 0%，无变化原因为上年本部门其他收入 0 万元。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能保证其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入缺口的资金。

(7) 上年结转和结余 3.02 万元，为以前年度尚未列支，结转到本年仍按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2、支出总计 74.59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57.47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较上年增长 40%，增加原因为人员、工资和工作任务增加，造成工资福利和商品服务增加。其中：工资福利支出，44.99 万元，较上年增长 8%，增加原因为人员和工资增加后，造成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增加；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8 万元，较上年增长 32%，增加原因为人员和工作任务增加，造成印刷费、其他交通费用等费用增加。

(2) 项目支出 17.12 万元，主要是增加原因为办公室搬迁，原办公家具移交区纪委，为保证工作需要，重新购置办公家具，包括购置办公家具项目 17.12 万元，较上年增加 17.12 万元，增加原因为办公室搬迁，原办公家具移交区纪委，为保证工作需要，重新购置办公家具。

(3) 经营支出 0 万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在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与上年度对比无增减变化，无增减变化原因为本部门上年度无经营支出，支出 0 万元。

(4)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与上年度对比无增减变化，无增减变化原因为本部门上年度无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支出 0 万

元。

(5) 结余分配 0 万元，主要所属事业单位按事业单位会计制度提取的事业基金，本部门为行政单位，并无事业基金，与上年度对比无增减变化，无增减变化原因为本部门上年度无事业基金，支出 0 万元。

(6) 年末结转和结余 0.34 万元，主要是本年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71.91 万元，较上年减少 2%，其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造成人员经费增加和公用经费减少；支出 74.59 元，其中：基本支出 57.47 万元，项目支出 17.12 万元，财政拨款总体支出较上年增长 1%，其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和工作任务增加后，造成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增加；办公室搬迁，原办公家具移交区纪委，为保证工作需要，重新购置办公家具。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3.23 万元。较上年增长 23%，其主要原因是人员和工作任务增加后，行政运行支出增加造成。其中：行政运行 35.35 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12 万元，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0.76 万元。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7 万元，较上年减少 59%，其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移交社保，需缴纳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费用减少。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8 万元。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53 万元，较上年增长 10%，其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和医保缴费标准提高造成。其中：行政单位医疗 1.53 万元。

(4) 住房保障支出 2.96 万元，较上年减少 23%，其主要原因是一名退休人员的公积金未及时转移造成。其中：住房公积金 2.96 万元。

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1) 人员经费 57.47 万元。总体较上年减少 11%，主要原因是人员和工资增加后，造成工资福利支出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等费用增加及增发年度考核奖金，及一名退休人员工资未及时划转，需要扣费造成。其中：基本工资 18.66 万元，津贴补贴 13.74 万元，伙食补助费 0.6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1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124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 1.54 万元，住房公积金 2.96 万元。

(2) 公用经费 12.48 万元。总体较上年同比增加 32%，其主要原因是因扶贫造成其他交通增加。其中：办公费 4.45 万元，印刷费 0.49 万元，邮电费 0.21 万元，劳务费 0.63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6.01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9 万元。

(三)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四)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五) 2018 年部门决算项目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项目支出 17.12 万元，其中：行政事业类项目

支出 17.12 万元，较上年增长 100%，其主要原因是办公室搬迁，原办公家具移交区纪委，为保证工作需要，重新购置办公家具。

（六）2018 年部门决算政府采购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7.1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金额的 0%。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17.12 万元，较上年增长 17.12 万元，其主要原因是办公室搬迁，原办公家具移交区纪委，为保证工作需要，重新购置办公家具；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增长 0%，其主要原因是近两年无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增长 0%，其主要原因是近两年无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会议费及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0 万元，较上年下降 100%，其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后，取消公务用车，较预算下降 0%，其主要原因公车改革后，取消公务用车，无预算无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共 0 批，0 人次，支出 0.00 万元，较预算增长率为 0%，无变化原因是近两年无因公出国（境）；保有车辆 0 台，购置车辆 0 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较预算增长率为 0%，其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后，取消公务用车；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支出 0.00 万元，较预算增长率为 0%，其主要原因是近两年无公务接待。

（1）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情况

2018 年度因公出国实际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增长 0%，其主要

原因是无出国（境）安排，所以支出 0 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共 0 批，0 人次，团组批次和人数分别较上年增长 0%和 0%，无增减变化原因是上年度无因公出国（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

2018 年度购置车辆 0 台，支出 0 万元；2018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0 万元，较去年同比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后，取消公务用车。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度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支出 0 万元，较去年同比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

2、培训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度培训费支出 0 万元，较去年同比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全年无培训。

3、会议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度会议费支出 0 万元，较去年同比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全年无本部门组织的会议。

（八）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48 万元，总体较上年同比增加 32%，其主要原因是因扶贫造成其他交通增加。其中：办公费 4.45 万元，印刷费 0.49 万元，邮电费 0.21 万元，劳务费 0.63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6.01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9 万元。

四、2018 年度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未开展专项业务、部门整体支出、专项支出绩效自评。

五、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5、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6.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7、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8、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住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9、住房公积金：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 5%，最高不超过 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近 20 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

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